

事、六方衆、已令下知社家之由去夕、盛深僧正示送之間、此趣以藤中納言申入之處、神妙之由種々有
歎感、廿三日壬申、傳聞藤中納言又被放氏云々、仲光續氏も暫可閣之由、衆徒重令下知云々、三
月廿九日丁丑、傳聞藤中納言今日令續氏云々、五月十三日己未、自新院光殿有御書、仲光續氏事、
重猶可仰遣之趣也、恐可仰遣之由令申入了、十六日壬戌、仲光續氏事、盛深僧正返報令到來之間、
付藤中納言令申入了、六月一日丁丑、傳聞左大辨宰相宣方朝臣仲光等昨日續氏云々、

〔後深心院關白記〕應安六年八月七日丙子、隆圓僧都申送云、昨日六方衆若輩群集評議、二條前關白
基○良事、及噉議候、下知社家之由、其間候云々、放氏事歟、丞相以上、未聞事也、況攝關之臣放氏、前代未

聞之珍事也、八日丁丑、太閤放氏必定云々、未曾有之事歟、廿九日戊戌、傳聞太閤續氏事、付兩門
跡并寺務、雖被披露、衆徒更不許諾云々、希代之珍事也、七年四月十七日壬子、頭右大辨長宗朝臣、
爲勅使來云、議奏事、如元可令存知者、申畏奉之由了、後聞議奏敷奏等、今日皆被仰之、日來人數不相
替、但太閤藤中納言等、爲放氏之時分之間、不被仰之云々、

〔諸家傳二條〕良基

應永七年十一月八日 御續氏事、自南都申之云々、去年放氏申畢、然而如見參、可入申之由、大殿被
仰之間入申畢、

〔大乘院寺社雜事記〕寬正六年十二月十四日

一藤澤名年貢事、廣橋方ニ可致其沙汰旨、代官堀江令申之、仍自學侶、甲斐方ニ以書狀申遣之云々、
六方同前、自御房中當名事、廣橋方問答書狀遣之、次放氏事、傳奏并關白殿持通藤原ニ注進申了、

當寺社領越前國堀江郷ノ内藤澤名事、依神訴、去年正月、以御判如元被返付了、寺門五ヶ名、神
訴隨一之處、去八月以來、又申給綱光卿之間、無力可及、次第大訴、仍彼御事、來十八日、於神前可
放氏由、寺門一決之由承及候、尋尊事、當御領奉行事候間、驚存候間、きと注進申入候由、可然様